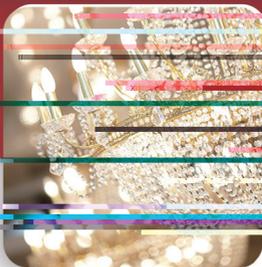




MANWAH

中期報告  
2013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99)

**頭等艙沙發帶回家**

## 目錄

公司資料 .....	2
主席報告書 .....	4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	6
其他資料 .....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	30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3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7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黃敏利先生(主席兼總裁)

許慧卿女士

Stephen Allen Barr先生

王貴升先生

Alan Marnie先生

戴全發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謝方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先生

周承炎先生

李德龍先生

簡松年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

### 審核委員會

周承炎先生(主席)

李德龍先生

王祖偉先生

謝方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

### 提名委員會

黃敏利先生(主席)

李德龍先生

周承炎先生

王貴升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

簡松年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

### 薪酬委員會

李德龍先生(主席)

黃敏利先生

周承炎先生

王貴升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

簡松年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

### 公司秘書

羅劍輝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辭任)

王貴升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 核數師

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 百慕達證券登記處及股份過戶代理

Appleby Management (Bermuda) Lt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至1716室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火炭桂地街10-14號  
華麗工業中心1樓

##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Appleby

##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  
渣打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 股份代號

1999

## 網站

[www.manwahholdings.com](http://www.manwahholdings.com)

## 投資者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8號樓  
}室

## 主席報告書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敏華控股有限公司(「敏華」或「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回顧期」或「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報告。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全球經濟較上年好轉，為本集團提供了較佳的發展環境。本集團在各主要市場均取得了令人滿意的收入增長。與此同時，由於內部管理的進一步加強，各項費用指標進一步改善，令盈利水平繼續保持較高的增長速度。

在北美市場，美國各項宏觀經濟指標正在逐步復蘇，如就業和新屋銷售數據持續好轉，增強了零售客戶的信心。本集團成功把握市場機遇，加大了產品推廣的力度，並透過定期在美國舉辦的傢俱展覽，向客戶推出了多項創新產品，不僅帶動銷售增長，更鞏固本集團在市場的競爭力。

至於歐洲市場，今年歐元區第二季國內生產總值由衰退轉為增長，反映該區經濟正在回暖。本集團繼續保持既定的銷售策略，向主要的傢俱零售商提供兼具高質量和價格競爭力的產品，有效提升了本集團零售商客戶的銷售業績，使歐洲市場在本財政年度上半年繼續成為本集團增長速度最快的區域。

於中國市場，本集團自上年度開始積極調整銷售策略，加大了對品牌建設的投入，以及於三、四線城市積極擴展店舖網絡及銷售渠道。回顧期，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得到了較大的提升，於中國市場的收入增長和盈利能力增速均明顯加快。

### 內部運營

內部運營上，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升內部運營效率，並透過建立一套完善而有效的機制，鼓勵所有部門降低成本費用佔收入的比例。回顧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重較去年同期持續下降，成功提高了本集團的利潤水平。

## 前景展望

隨著環球經濟復蘇，歐美地區的國內生產總值指標穩定增長，反映此等主要海外市場的傢俱銷售情況預期將會逐步改善。與此同時，中國農村城市化進程持續推進、城鎮居民人均總收入上升，以及社會保障房大量推出，都為我們提供了有利的營商環境。管理層相信，只要把握住市場有利機遇，繼續加大產品研發和品牌推廣的力度，將有助本集團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

在北美市場，本集團已經與眾多優質零售商客戶建立了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對本集團業務持續增長非常重要。隨著美國新屋銷售及房屋開工數據向好，加上個人消費逐步增長，本集團將進一步推出更多新產品，以及提高對客戶需求的響應速度，為客戶創造更多高價值的產品，為本集團帶來更大的銷售貢獻。

在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本集團於回顧期繼續擴大客戶基礎，預期這些新客戶將為本集團注入新的增長動力。與此同時，現有的零售客戶也在持續增加訂貨金額。由於本集團在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的銷售額基數較低，存在廣闊的增長空間。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銷售額未來可以保持較快的增長速度。

在中國市場，受益於消費品零售總額的快速增長、房地產市場旺銷，以及本集團品牌知名度的不斷提升，我們將加快拓展國內的分銷網絡。在市場佈局上，本集團將保持既定的策略，重點於三、四線城市增設零售店，把握該地區顯著增長的市場需求。

在產能方面，本集團天津新工廠一期廠房的建設已經於年初動工，並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建成投產。於天津工廠一期廠房竣工後，本集團的沙發年產能將從目前的1,116,000套提高至1,316,000套。本集團將按銷售增長分階段擴大產能，以配合集團的業務擴張。

## 衷心感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和合作伙伴對本集團長期以來的支持和信任表示感謝，同時感謝本集團所有員工共同努力在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所取得的可喜成績。本人相信，只要所有合作伙伴和員工齊心協力，本集團一定可以百尺竿頭，更進一步。

黃敏利  
主席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 市場回顧

在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充分抓住有利的外部機遇，加大新產品的推廣力度，持續提升品牌知名度，從而在各個主要市場均取得了可喜的銷售增長。本集團各項費用佔收入的比重繼續保持下降的趨勢，使半年淨利潤創造了公司上市以來的新高。

### 中國市場

回顧期內，中國政府維持穩中求進的策略，推出一系列穩增長、調結構的措施，令經濟表現有所好轉。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今年公佈的數據，中國第二季及第三季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分別為7.5個百分點及7.8個百分點，達到中國政府設定全年7.5個百分點的增長目標；而今年九月份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更按年增長13.3個百分點，增速創下新高。各項宏觀經濟數據顯示了中國政府所推行的措施成效逐步顯現，為整體零售消費市場帶來正面影響。

國內經濟表現回暖，加上受惠於中國農村城市化進程及大量社會保障房入伙，二零一三年一至九月份全國住宅投資增長達19.5個百分點。同期，住宅施工面積及住宅新開工面積分別增加12.5個百分點和6.4個百分點，反映了物業市場的持續增長。傢俱行業也從中受惠，二零一三年八月份的零售總增幅達21.3個百分點，成為表現最好的三大行業之一。

### 北美市場

受惠於消費者消費、住宅投資及出口增長等帶動，美國經濟正延續溫和增長勢頭。美國政府公佈第二季實際本地國內生產總值按季上升2.5個百分點，較前一季的增長速度顯著加快；美國商務部公佈的二零一三年八月份新屋銷售增長由二零一三年七月份的39萬間上升至42萬間，增長達7.9個百分點。此外，美國聯邦儲備委員會的全國經濟形勢調查報告亦指出，特別受住房和汽車相關商品回暖所帶動，全美大部份地區的個人消費保持增長。在新屋銷售增長及其他宏觀經濟指數數據支持下，包括傢俱行業在內的住房相關商品市場的前景樂觀。

## 歐洲及其海外 襪襪 媽奄 廓襟 紉舛 各聖 乒享 米濃 或享 兆 咁炕 考 番 必改

二零一三年第二季度歐洲經濟略為回暖，然而消費者的態度依然審慎。本集團乘勢推出高性價比的休閒沙發以配合當地市場的消費模式，並積極進行品牌推廣，成功提升區內的銷售額。事實上，各國經濟指標反映市場漸漸回穩。歐盟統計局公佈，歐元區第二季國內生產總值從上季衰退0.3個百分點轉為按季增0.3個百分點，結束了歐洲逾四十年來歷時最長的十八個月衰退期。其中歐盟的兩大經濟體德國及法國的復甦速度更出乎意料，德國國內生產總值季增0.7個百分點，是逾一年來最大增幅，法國國內生產總值按季增0.5個百分點。此外，歐元區的失業率亦從今年的四月至七月的高峰12.1%後輕微回落。隨著佢咩晉 荏 旁輒 若宸 縫華 龍 銀

## 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

至於歐洲市場，今年歐元區第二季國內生產總值由衰退轉為增長，反映該區經濟正在回暖。本集團繼續保持既定的銷售策略，向主要的傢俱零售商提供兼具高質量和價格競爭力的產品，有效提升了本集團零售商客戶的銷售業績，使歐洲市場在本財政年度上半年繼續成為本集團增長速度最快的區域。

本集團在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採取與北美市場相近的市場策略，即建立本土化的銷售團隊，與當地的大中型傢俱零售商客戶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銷售產品。回顧期本集團在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共參加了兩次傢俱展覽會。回顧期該等市場共增加新客戶16個。於回顧期在該市場實現收入同比增長33.7%。其中來自於歐洲的收入增長41.0%。

## 中國市場

於中國市場，本集團自上年度開始積極調整銷售策略，加大了對品牌建設的投入，以及於三、四線城市積極擴展店舖網絡及銷售渠道。回顧期，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得到了較大的提升，於中國市場的收入增長和盈利能力增速均明顯加快。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總共擁有1,059間「芝華仕」、「愛蒙」及「名華軒」零售店。

其中，本集團在中國大陸14個城市，包括深圳、廣州及上海等一二線城市，擁有131間「芝華仕」零售店及55間「愛蒙」零售店，於香港則有7間「芝華仕」及「名華軒」零售店。

同時，本集團之分銷商在中國超過29省份經營631間「芝華仕」零售店及235間「愛蒙」零售店。

本集團於回顧期加快了開設零售店的速度，並將開店的重點放在中國三四線城市。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共開設新店157間。這些新開設的門店主要由分銷商經營，以銷售高性價比的非真皮沙發為主，以充分抓住農村城市化進程、中國政府推出社會保障房等帶來的機遇。

在網上銷售方面，本集團仍重點通過在天貓開設的芝華仕旗艦店銷售本集團產品。回顧期本集團為網上購買客戶提供了更多選擇，並確保網上銷售產品與實體店產品的差異化，使網上銷售與實體店銷售形成了資源互補，互相促進的局面。

於回顧期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的收入同比增長約27.1%。

## 產品研發

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內，本集團研發團隊繼續將產品創新做為工作核心，一方面加快推出以LEATH-AIRE科技布面料為主的非真皮沙發的研發，以滿足中國及海外市場的需求，另一方面繼續致力於提高功能沙發性能的創新。希望通過不斷創新，拉大與眾多跟隨者的距離。本集團於回顧期共推出新型沙發產品一百多款。隨著新型號非真皮沙發的不斷推出，非真皮沙發銷售數量已經佔海外市場沙發銷售數量的約53.9%，佔中國市場沙發銷售數量的約36.3%。

## 財務回顧

### 收入和毛利率

	收入(千港元)			佔收入百分比(%)		毛利率(%)	
	二零一四 財年上半年	二零一三 財年上半年	變動 (%)	二零一四 財年上半年	二零一三 財年上半年	二零一四 財年上半年	二零一三 財年上半年
北美市場	<b>1,614,183</b>	1,419,955	13.7%	<b>56.0%</b>	59.1%	<b>32.2%</b>	32.5%
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	<b>458,761</b>	343,157	33.7%	<b>15.9%</b>	14.3%	<b>24.8%</b>	26.1%
中國市場	<b>811,667</b>	638,386	27.1%	<b>28.1%</b>	26.6%	<b>46.4%</b>	47.9%
總計	<b>2,884,611</b>	2,401,498	20.1%	<b>100.0%</b>	100.0%	<b>35.0%</b>	35.7%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入上升約20.1%至約2,884,611千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上年同期」,「比較期」):約2,401,498千港元)。與上年同期比較，整體毛利率從35.7%下降到35.0%。毛利率於回顧期下降的主要原因：1、在中國市場，由於加大了分銷商管理的門店的開店力度，對分銷商的批發收入佔收入的比重上升，自營門店的零售收入佔比下降，而批發收入的毛利率較零售收入低；2、由於人民幣對美元的平均匯率同上年同期相比升值約2.9%，使以人民幣支付的成本相對上升；對於人民幣升值對本集團帶來的影響，本集團已經通過簽訂買入人民幣、賣出美元的外匯遠期合約進行對沖。回顧期外匯遠期合約產生的其它收益為約106,046千港元。

由於銷售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下降及其它收入的增加抵銷了毛利率下降的影響，回顧期本集團稅息折舊攤銷前利潤佔收入的比重從上年同期的約12.8%上升到約23.3%(在計算稅息折舊攤銷前利潤時，是以稅前利潤加上計入成本和費用的所有折舊、攤銷、利息支出)。

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已售商品成本上升了約21.3%。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在不考慮匯率折算影響的情況下原材料價格總體上保持穩定，但是由於回顧期人民幣升值的影響，使以人民幣採購的材料成本折算成港元時有所上升。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再次上調了沙發產品的銷售價格。於中國市場，在二零一三年五月平均上調了中國沙發產品批發和零售價達5%。於海外市場，本集團亦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以來逐漸上調真皮沙發產品銷售價格，平均調價幅度在2%以上。預計海外市場的調價對本財年年度下半年的毛利率會產生積極影響。

### 芝華仕品牌沙發的收入、銷售量和平均售價

	二零一四 財政年度 上半年	二零一三 財政年度 上半年	變動 (%)
銷售數量(套)	<b>371,588</b>	298,627	24.4%
平均售價(港元)	<b>6,946</b>	7,285	-4.6%
沙發產品銷售收入(千港元)	<b>2,581,014</b>	2,175,347	18.6%

附註：

## 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

於回顧期內在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的收入達到約458,761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343,157千港元增長約33.7%。其中來自於歐洲的收入達到約308,667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218,892千港元增長約41.0%；來自於其它海外市場的收入達到約150,094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124,265千港元增長約20.8%。

## 中國市場

於回顧期內在中國市場的收入約811,667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約638,386千港元增長約27.1%。其中：

- 1、 來自於自營芝華仕品牌沙發專賣店的零售收入約281,958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274,162千港元增長約2.8%；

回顧期內本集團加強了門店的調整和提升，自營門店的數量從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84間調整為138間，下降約25.0%。

回顧期內自營零售店同店銷售下降約0.7%（同店銷售指截止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已經開業兩年或以上的自營零售店的銷售）。

- 2、 來自於分銷商經營的芝華仕品牌沙發專賣店的批發收入約381,045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約237,966千港元，增長約60.1%；

回顧期內本集團加大了三四線城市分銷商門店的拓展速度，分銷商經營的門店數量從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43間增加到631間，增長約42.4%。

- 3、 來自於自營愛蒙品牌床具專賣店的零售收入約53,029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58,477千港元下降約9.3%；

回顧期內愛蒙品牌自營門店的數量從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86間調整為55間，下降約36.0%。

回顧期內愛蒙品牌自營零售店實現同店銷售增長約2.1%。

- 4、 來自於分銷商經營的愛蒙品牌床具專賣店的批發收入約57,877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約40,251千港元，增長約43.8%；

於回顧期內分銷商經營的門店數量從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89間增加到235間，增長約24.3%。

- 5、 來自於互聯網銷售平台的收入約26,166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12,109千港元，增長約116.1%；

目前本集團網上收入主要來自於天貓(www.tmall.com)網上的本集團芝華仕旗艦店。主要產品是專門用於網上銷售的芝華仕品牌功能沙發和愛蒙品牌床具產品。

- 6、 回顧期內來自於高鐵客戶的收入達到約11,592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15,421千港元下降約24.8%。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高鐵產品客戶於回顧期內高速列車的交貨減少有關。

## 已售商品成本

### 已售商品成本分析

	二零一四年 財政年度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財政年度 上半年 千港元	變動 (%)
原材料成本	<b>1,613,609</b>	1,357,242	18.9%
員工成本	<b>194,099</b>	138,380	40.3%
生產開支	<b>66,745</b>	49,290	35.4%
<b>總計</b>	<b>1,874,453</b>	1,544,912	21.3%

主要原材料	平均單位成本 同比變化率(%)	佔已售商品成本 總額百分比(%)
真皮	9.6%	27.4%
鐵架	-7.4%	18.3%
PVC仿皮	4.6%	2.0%
木夾板	1.4%	8.6%
印花布	6.9%	10.4%
化學品	-13.8%	8.9%

回顧期內主要原料成本總體上略有上升，主要原因是皮革價格上升約9.6%，以及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導致以人民幣採購材料的成本較高。回顧期內人民幣兌港幣的平均匯率與去年同期比上升約2.9%。

##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增加約221.0%至約126,524千港元。增長主要來自於政府補助收入、結構性存款之收益及銷售工業廢料收入之增長（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約39,414千港元）。

## 其他損益

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他損益約104,787千港元。主要來自於外匯遠期外匯合約收益及匯兌收益。為了對衝人民幣升值造成的成本上升壓力，本集團簽定的購入人民幣、賣出美元的外匯遠期合約於回顧期產生的結算及公平值變動收益為106,046千港元（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零）。

## 銷售和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505,998千港元下降約0.5%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503,397千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21.1%下降至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7.5%。開支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提升運營效率以及中國市場自營零售店的數量有所減少使相關費用減少。其中：

- (a) 境外運輸及港口費用從約216,217千港元上升約8.8%至約235,282千港元。由於本集團出口集裝箱運輸價格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境外運輸及港口費用佔銷售收入的比例從上一年的約9.0%下降到約8.2%；
- (b) 租金、物業管理費及水電費支出由約89,519千港元下降約11.7%至約79,034千港元；
- (c) 廣告、市場推廣費及品牌建設費從約48,338千港元下降約17.2%至約40,031千港元；

- (d) 銷售員工工資、福利費及佣金從約62,775千港元上升約10.9%至約69,587千港元；及
- (e) 境內運輸開支從約27,594千港元下降約33.2%至約18,434千港元。費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吳江新工廠於2012年7月投產後，中國北方市場沙發產品的運輸距離大大縮短，以及公司在北方的配送中心有效提高了物流效率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43,388千港元上升約4.0%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49,094千港元。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6.0%，下降至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5.2%。其中：

- (a) 員工工資及福利開支從約64,237千港元上升約10.0%至約70,685千港元；
- (b) 折舊與攤銷費用從約20,260千港元增加約51.6%至約30,711千港元。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回顧期內，本集團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約5,084千港元，大部分來自於共同控制實體香港家居博覽溢利（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溢利：約4,460千港元）。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從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8,888千港元上升約174.5%到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24,402千港元。其中，銀行貸款利息支出從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的8,888千港元上升約7.5%到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約9,552千港元。另外，本財政年度上半年發生可換股債券利息支出約14,850千港元（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零）。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21,811千港元增長約198.9%到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65,199千港元。所得稅開支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稅前利潤的增長。

## 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淨利潤率

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溢利從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19,281千港元上升約129.1%到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02,373千港元。本公司淨利潤率從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的9.1%繼續上升到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7.4%。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淨利潤率上升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收入的持續增長，也包括由於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從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7.0%下降到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2.6%，以及外匯遠期合約收益等其它收益的增加。

##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為2,522,102千港元。

本集團於回顧期營運資金周轉良好，財務狀況進一步改善。我們將有效地管理我們的現金流和資本承擔，並確保有足夠的資金來滿足現有和未來的資金需求。我們在履行承擔時不曾遇到亦不預計會有任何困難。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貸款約750,451千港元，全部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大部份貸款均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源是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存款。回顧期內，本集團發行850,000千港元的可換股債券以支持本集團的未來發展。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約2.8(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本集團維持現金淨額狀況，反映其財政狀況穩健，足以應付未來發展。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38.2%(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7%)，此乃將總借貸(包括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除以本集團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之總和計算。

## 存貨撥備

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就存貨計提減值準備約2,588千港元(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約6,029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減值損失

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貿易應收款減值損失約329千港元(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約752千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資產抵押。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而與下述項目有關的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為了鎖定以人民幣購買的原材料及支付各項費用的成本，本集團自上一財政年度下半年以來簽定了一系列賣出美元，買入人民幣的遠期合約，合同總金額835,000千美元。該批遠期合約的交割日期從二零一三年二月到二零一五年四月，每個月的交割金額與交割月份的實際人民幣需求金額相近。

## 重大投資和收購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並無進行重大投資或附屬公司收購或出售。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收購兼併傢俱企業的機會，以加快本公司的發展。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可換股債券持有人CDH W-Tech Limited（「鼎暉」）及ChinaAMC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華夏」）分別行使換股權轉換本金總額為56,001,000港元及49,5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而本公司則以換股價每股8.25港元分別對鼎暉及華夏發行及配發6,788,000股普通股及6,000,000股普通股。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所得款項約1,681,773,000港元。參照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的本公司補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將用於（其中包括）：(i)在中國設立25間傢俱店，(ii)在中國北部設立生產及分銷中心，(iii)在江蘇吳江興建新的生產及分銷設施，(iv)增加「芝華仕」及「愛蒙」於中國的零售店數量，(v)惠州大亞灣工廠廠房第三期的建設，(vi)推廣及品牌建立，及(vii)日常運營。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已將部份所得款項用於上述項目：(i)約326,000千港元用於惠州大亞灣第三期的建設，(ii)約493,600千港元用於江蘇吳江興建新的生產及分銷設施，(iii)約131,430千港元用於增加「芝華仕」及「愛蒙」零售店的數量，(iv)約240,233千港元用於業務推廣及品牌建設，(v)約214,790千港元用於中國北部設立生產及分銷中心及(vi)約34,779千港元用於在中國設立傢俱店。

##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8,214位員工(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8,575位)。

本集團為其僱員舉行入門課程及持續培訓，內容包括行業概況、技術及產品知識、行業質量標準及工作安全準則等，以加強僱員的服務質素及水平。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升人力資源的管理，從人員招聘程序、優化組織架構及企業文化建設等方面，為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有力的支持，使本集團能夠於未來維持可持續發展。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內，本集團繼續安排了超過100名管理人員參加清華大學舉辦的小型工商管理學碩士課程。

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之總員工成本約340,393千港元(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約264,171千港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18,644千港元(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1,880千港元)。本集團努力維持員工薪酬組合的競爭力，並根據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現行市況按工作表現及工作性質獎勵員工。作為本集團薪酬系統及政策的一部份，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讓本集團獎勵員工並激勵他們作出更佳的表现。

##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考慮回顧期內的盈利及本集團穩健的財務狀況，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45.3%作為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25.0港仙(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港仙)，支付予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在聯交所以總額為69,015,908港元的購買價購回了本公司總共8,778,000股的普通股。購回該普通股的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 數目	每股普通股價格		購買價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三年四月	5,528,000	7.21	6.46	39,081,240
二零一三年六月	3,250,000	9.71	8.21	29,934,668
總計	8,778,000			69,015,908
			購回股份總開支	106,477
			總額	69,122,385

全部8,778,000股購回的普通股於回顧期內被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減去該等已註銷購回普通股之面值。上述購回乃由董事根據股東之授權進行，旨在提高本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致使全體股東獲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設存之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披露權益」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有之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sup>1</sup>
黃敏利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607,240,400 <sup>2</sup>	67.67%
	配偶	288,000 <sup>2</sup>	0.03%
	實益擁有人	408,000 <sup>2</sup>	0.05%
許慧卿女士	實益擁有人	288,000 <sup>3</sup>	0.03%
	配偶	607,648,400 <sup>3</sup>	67.72%
Stephen Allen Barr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386,400 <sup>4</sup>	1.49%
王貴升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19,600 <sup>5</sup>	0.14%
Alan Marnie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18,000 <sup>6</sup>	0.16%
戴全發先生	實益擁有人	610,000 <sup>7</sup>	0.07%

附註：

1.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乃基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之897,316,000股股份計算。
2. 該等607,240,400股股份由敏華投資有限公司實益擁有，而該公司由黃敏利先生及許慧卿女士分別擁有80%及20%。黃先生因此被視為擁有敏華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全部607,240,400股股份。黃先生亦為敏華投資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黃先生亦擁有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 f » ... p0 g ` , A+\*=a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自刊發二零一三年年報以來之董事資料變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載列如下：

王貴升先生(「王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起生效。王先生目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下列公司及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設存之登記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所持有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sup>1</sup>
敏華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7,240,400	67.67%
CDH W-Tech Limited(「鼎暉」)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84,848,484	9.46%
Miracle Eagle Holdings Limited <sup>3</sup>	受控法團權益	84,848,484	9.46%

附註：

1.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乃基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之897,316,000股股份計算。
2.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向鼎暉發行本金額為700,000,000港元之五年期可換股債券(「第一批債券」)，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向ChinaAMC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華夏)發行本金額為150,000,000港元之五年期可換股債券(「第二批債券」)。第一批債券及第二批債券(統稱「債券」)的年利率為5%，每半年結息。

於債券發行日期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日期間任何時間，債券持有人有權將全部或部份債券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按初步換股價8.25港元（可予調整）計算，第一批債券於悉數轉換後可轉換為約84,848,484股股份，而第二批債券則可轉換為約18,181,818股股份。除非先前已被贖回或購入及註銷，否則於債券條款所述的若干觸發事件發生後，本公司可於債券發行日期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日期間任何時間隨時要求將部份可換股債券轉換成股份。除非先前已被贖回、轉換、購入及註銷，否則於到期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將以本金贖回債券及累算及未支付之利息。

於回顧期內，鼎暉已行使換股權以轉換第一批債券中本金額69,999,6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向鼎暉發行及配發8,484,800股新股。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第一批債券之結欠本金額為630,000,400港元。

於回顧期內，華夏已行使換股權以轉換第二批債券中本金額47,252,7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九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分別向華夏發行及配發2,727,600股新股及3,000,000股新股。截止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第二批債券之結欠本金額為102,747,300港元。

鼎暉所持有的股份數目為鼎暉持有的股份總數以及當第一批債券按初步換股價8.25港元悉數轉換時可能配發及發行予鼎暉的股份數目。

根據債券條件及條款之強制轉換條款（亦載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的公告），本集團之其時連續60個交易日，一股股份之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格之算數平均值不低於10.35港元，並且在上述60個交易日結束當日，一股股份之收市價不低於10.35港元，鼎暉和華夏應當根據強制轉換條附悉數認購不少於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8%。由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上述強制轉換條款之條件已經達到，鼎暉已經根據該條款之規定行使換股權以進一步轉換第一批債券中本金額56,001,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向鼎暉發行及配發6,788,000股新股。華夏已經再一次行使換股權以進一步轉換第二批債券中本金額49,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向華夏發行及配發6,000,000股新股。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鼎暉和華夏已根據強制轉換條附悉數認購之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8%。而華夏更認購其持有可換股債券轉為普通股份的金額之64.50%

3. Miracle Eagle Holdings Limited擁有CDH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於CDH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通知，表示其於本公司股份及 或相關股份中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股東採納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內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sup>2</sup>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sup>1</sup>				
					於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三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回顧期內 授出	回顧期內 註銷	回顧期內 失效	已行使
黃敏利先生	1.2.2013	1.2.2013 - 31.1.2015	1.2.2015 - 31.1.2017	7.17	136,000	-	-	-	136,000
		1.2.2013 - 31.1.2016	1.2.2016 - 31.1.2018	7.17	136,000	-	-	-	136,000
		1.2.2013 - 31.1.2017	1.2.2017 - 31.1.2019	7.17	136,000	-	-	-	136,000
許慧卿女士	1.2.2013	1.2.2013 - 31.1.2015	1.2.2015 - 31.1.2017	7.17	96,000	-	-	-	96,000
		1.2.2013 - 31.1.2016	1.2.2016 - 31.1.2018	7.17	96,000	-	-	-	96,000
		1.2.2013 - 31.1.2017	1.2.2017 - 31.1.2019	7.17	96,000	-	-	-	96,000
Stephen Allen Barr 先生	18.10.2010	18.10.2010 - 17.4.2012	18.4.2012 - 17.10.2020	10.18	2,100,000	-	-	-	2,100,000
		18.10.2010 - 17.10.2015	18.10.2015 - 17.10.2020	10.18	2,000,000	-	-	-	2,000,000
	30.6.2011	30.6.2011 - 29.6.2013	30.6.2013 - 29.6.2015	8.11	240,000	-	-	(240,000)	-
	6.7.2011	6.7.2011 - 5.7.2014	6.7.2014 - 5.7.2016	8.55	300,000	-	-	-	300,000
	31.5.2013	31.5.2013 - 30.5.2015	31.5.2015 - 3.3.2020	8.16	-	7,800,000	-	-	7,800,000
王貴升先生	6.7.2011	6.7.2011 - 5.7.2014	6.7.2014 - 5.7.2016	8.55	200,000	-	-	-	200,000
		8.2.2012	8.2.2012 - 7.2.2014	8.2.2014 - 7.2.2016	4.72	54,000	-	-	-
	8.2.2012	8.2.2012 - 7.2.2015	8.2.2015 - 7.2.2017	4.72	54,000	-	-	-	54,000
		8.2.2012 - 7.2.2016	8.2.2016 - 7.2.2018	4.72	54,000	-	-	-	54,000
		8.2.2012 - 7.2.2017	8.2.2017 - 7.2.2019	4.72	54,000	-	-	-	54,000

承授人	授出日期 <sup>2</sup>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sup>1</sup>				
					於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三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回顧期內 授出	回顧期內 註銷 失效	回顧期內 已行使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1.2.2013	1.2.2013 - 31.1.2015	1.2.2015 - 31.1.2017	7.17	258,400	-	-	-	258,400
		1.2.2013 - 31.1.2016	1.2.2016 - 31.1.2018	7.17	257,600	-	-	-	257,600
		1.2.2013 - 31.1.2017	1.2.2017 - 31.1.2019	7.17	257,600	-	-	-	257,600
Alan Marnie先生	6.7.2011	6.7.2011 - 5.7.2014	6.7.2014 - 5.7.2016	8.55	300,000	-	-	-	300,000
	1.6.2012	1.6.2012 - 31.5.2013	1.6.2013 - 3.3.2020	3.5	611,600	-	-	(611,600)	-
	31.5.2013	31.5.2013 - 30.5.2015	31.5.2015 - 3.3.2020	8.16	-	706,400	-	-	706,400
戴全發先生	6.7.2011	6.7.2011 - 5.7.2014	6.7.2014 - 5.7.2016	8.55	120,000	-	-	-	120,000
	8.2.2012	8.2.2012 - 7.2.2014	8.2.2014 - 7.2.2016	4.72	26,400	-	-	-	26,400
		8.2.2012 - 7.2.2015	8.2.2015 - 7.2.2017	4.72	26,400	-	-	-	26,400
		8.2.2012 - 7.2.2016	8.2.2016 - 7.2.2018	4.72	26,400	-	-	-	26,400
		8.2.2012 - 7.2.2017	8.2.2017 - 7.2.2019	4.72	26,000	-	-	-	26,000
	1.2.2013	1.2.2013 - 31.1.2015	1.2.2015 - 31.1.2017	7.17	125,200	-	-	-	125,200
		1.2.2013 - 31.1.2016	1.2.2016 - 31.1.2018	7.17	124,800	-	-	-	124,800
		1.2.2013 - 31.1.2017	1.2.2017 - 31.1.2019	7.17	124,800	-	-	-	124,800
其他僱員	6.7.2011	6.7.2011 - 5.7.2014	6.7.2014 - 5.7.2016	8.55	2,750,000	-	(260,000)	-	2,490,000
	8.2.2012	8.2.2012 - 7.2.2014	8.2.2014 - 7.2.2016	4.72	1,458,000	-	(183,200)	-	1,274,800
		8.2.2012 - 7.2.2015	8.2.2015 - 7.2.2017	4.72	1,458,000	-	(183,200)	-	1,274,800
		8.2.2012 - 7.2.2016	8.2.2016 - 7.2.2018	4.72	1,458,000	-	(183,200)	-	1,274,800
		8.2.2012 - 7.2.2017	8.2.2017 - 7.2.2019	4.72	1,409,200	-	(175,200)	-	1,234,000

承授人	授出日期 <sup>2</sup>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sup>1</sup>					
				於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三年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回顧期內 授出	回顧期內 註銷	回顧期內 失效	回顧期內 已行使
	1.2.2013	1.2.2013 - 31.1.2015	1.2.2015 - 31.1.2017	7.17	4,737,600	-	(366,400)	-	4,371,200
		1.2.2013 - 31.1.2016	1.2.2016 - 31.1.2018	7.17	4,624,800	-	(356,000)	-	4,268,800
		1.2.2013 - 31.1.2017	1.2.2017 - 31.1.2019	7.17	4,624,400	-	(356,000)	-	4,268,400
					<u>30,557,200</u>	<u>8,506,400</u>	<u>(2,063,200)</u>	<u>(851,600)</u>	<u>36,148,800</u>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可予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u>2,100,000</u>

附註：

- 該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下，可行使的本公司股份數目。
- 緊接股份授出日期之前一交易日，即(i)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股份授出日期)之前一交易日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ii)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股份授出日期)之前一交易日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iii)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股份授出日期)之前一交易日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iv)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股份授出日期)之前一交易日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v)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股份授出日期)之前一交易日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vi)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股份授出日期)之前一交易日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及(vii)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股份授出日期)之前一交易日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分別為10.00港元、8.01港元、8.43港元、4.20港元、3.37港元、7.14港元及8.22港元。
- 各授出購股權受規限，即由相關承授人接納購股權日期起計第18個月內及60個月內，分別最多可行使所獲授予購股權總數的50%及100%。
- 緊接於行使購股權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80港元。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自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目標為肯定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作出的貢獻；並以資鼓勵，讓其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考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刊發的公告。

回顧期內，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僱員及董事授出的股份數目的變動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 公平值 <sup>1</sup>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四月一日	回顧期 授出	回顧期 失效	於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僱員	二零一一年 二月十一日	12.34	238,000	-	-	238,000
王貴升先生	二零一一年 六月十五日	8.60	30,000	-	-	30,000
戴全發先生 <sup>2</sup>	二零一一年 二月十一日	12.34	10,000	-	-	10,000
			278,000	-	-	278,000

附註：

獎授股份之公平值乃按授出日期之每股收市價計算。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回顧期內，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須作為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而作出披露。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回顧期末或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 不競爭承諾

敏華投資有限公司及黃敏利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與本公司訂立不競爭契據，承諾本身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可能與本集團不時經營的業務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持有相關權利或權益，亦不會以其他方式進行可能與本集團不時經營的業務競爭之任何業務。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期，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及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分別佔回顧期總收益及總採購額約29.6%及27.6%。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回顧期總採購額約10.4%，而概無任何本集團客戶單獨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權益者)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委聘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核數師」)，協助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二零一三年度中期報告。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核數師及管理層舉行會議，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中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五)或之後向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了於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6.7條有所偏離外，本公司已應用及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適用之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之高級職員。黃敏利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之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平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之高級管理層之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之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德龍先生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就回顧期內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事宜向全體董事及有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敏利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 Deloitte.

## 德勤

致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1至56頁的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制。

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b>2,884,611</b>	2,401,498
已售商品成本		<b>(1,874,453)</b>	(1,544,912)
毛利		<b>1,010,158</b>	856,586
其他收入		<b>126,524</b>	39,414
其他損益	4	<b>104,787</b>	(3,6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b>(503,397)</b>	(505,998)
行政開支		<b>(149,094)</b>	(143,388)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b>5,084</b>	4,46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損失		<b>(4)</b>	-
財務成本		<b>(24,402)</b>	(8,888)
除所得稅前溢利		<b>569,656</b>	238,547
所得稅開支	5	<b>(65,199)</b>	(21,811)
期內溢利	6	<b>504,457</b>	216,736
其他全面收入：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b>52,412</b>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607,138	1,531,884
投資物業	9	16,400	31,894
土地租賃出讓金		513,995	445,464
無形資產		986	1,082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2,805	7,72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4
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之貸款		54,040	19,040
可供出售投資		3,818	3,749
遞延稅項資產		4,472	2,293
土地租賃出讓金之可退還訂金		4,304	4,226
收購土地租賃之已付按金		30,541	16,244
衍生金融工具		16,432	55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45,486	38,595
		<b>2,310,417</b>	<b>2,102,75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649,583	635,668
貿易應收款	10	494,789	369,119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0	218,975	197,640
土地租賃出讓金		11,097	9,567
衍生金融工具		77,752	24,586
可收回稅項		1,286	317
受限制銀行結餘		1,654	5,96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22,102	1,655,439
		<b>3,977,238</b>	<b>2,898,303</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	11	284,247	259,13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	326,759	311,793
銀行借款	12	750,451	745,660
可換股債券 - 流動部分	13	14,407	-
應付稅項		64,863	9,345
		<b>1,440,727</b>	<b>1,325,933</b>
<b>流動資產淨值</b>		<b>2,536,511</b>	<b>1,572,370</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4,846,928</b>	<b>3,675,124</b>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 非流動部分	13	<b>724,335</b>	-
遞延稅項負債		<b>5,927</b>	5,908
衍生金融工具		-	249
預收政府補助金	11	<b>182,248</b>	200,394
		<b>912,510</b>	206,551
		<b>3,934,418</b>	3,468,573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b>358,926</b>	356,412
儲備		<b>3,534,449</b>	3,073,600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b>3,893,375</b>	3,430,012
非控股權益		<b>41,043</b>	38,561
		<b>3,934,418</b>	3,468,57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1)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1)	中國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1)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 千港元 (附註13)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379,097	(1,838)	1,406,751	(16,132)	(3,944)	63,212	150,930	(6,476)	1,735	13,846	-	1,171,288	3,158,469	30,449	3,188,918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	-	-	-	219,281	219,281	(2,545)	216,73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18,292)	(18,292)	-	-	-	-	-	(18,292)	(360)	(18,652)
期內全面總(開支)收入	-	-	-	-	-	(18,292)	(18,292)	-	-	-	-	219,281	200,989	(2,905)	198,084
非控股權益注銷	-	-	-	-	-	-	-	-	-	-	-	-	-	10,343	10,343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	-	-	-	651	2,990	-	-	3,641	-	3,641
註銷庫存股份	(1,838)	1,838	-	-	-	-	-	-	-	-	-	-	-	-	-
購回股份	(17,101)	(3,746)	(158,468)	-	-	-	-	-	-	-	-	(179,335)	(179,335)	-	(179,335)
已付股息(附註7)	-	-	-	-	-	-	-	-	-	-	-	(63,027)	(63,027)	-	(63,027)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60,158	(3,746)	1,248,263	(16,132)	(3,944)	63,212	132,638	(6,476)	2,385	16,836	-	1,327,542	3,120,737	37,887	3,158,624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	-	-	-	349,120	349,120	(12)	349,108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45,648	45,648	-	-	-	-	-	45,648	586	46,234
期內全面總收入	-	-	-	-	-	45,648	45,648	-	-	-	-	349,120	394,768	574	395,342
非控股權益注銷	-	-	-	-	-	-	-	-	-	-	-	-	-	100	100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	-	-	-	505	3,106	-	-	3,611	-	3,611
購回中國法定儲備	-	-	-	-	-	16,934	-	-	-	-	-	(16,934)	-	-	-
註銷庫存股份	(3,746)	3,746	-	-	-	-	-	-	-	-	-	-	-	-	-
已付股息	-	-	-	-	-	-	-	-	-	-	-	(89,104)	(89,104)	-	(89,104)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356,412	-	1,248,263	(16,132)	(3,944)	80,146	178,286	(6,476)	2,891	19,942	-	1,570,624	3,430,012	35,561	3,465,573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1)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可換取債券權益儲備 千港元 (附註13)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期內溢利	-	-	-	-	-	-	-	-	-	-	502,373	502,373	2,084	504,457
新於其他全面收入	-	-	-	-	-	52,014	-	-	-	-	-	52,014	398	52,412
期內全面總收入	-	-	-	-	-	52,014	-	-	-	-	502,373	554,387	2,482	556,869
權益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	-	-	-	6,555	-	-	7,199	-	7,199
購回股份	(3,511)	-	(65,505)	-	-	-	-	-	-	-	-	(69,016)	-	(69,016)
權益可換取債券部分(附註13)	-	-	-	-	-	-	-	-	-	12,245	-	12,245	-	12,245
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340	-	4,971	-	-	-	-	-	(1,224)	-	-	4,087	-	4,087
購取可換取債券後發行股份(附註13)	5,685	-	111,644	-	-	-	-	-	-	(3,466)	-	113,863	-	113,863
已付股息(附註7)	-	-	-	-	-	-	-	-	-	-	(159,402)	(159,402)	-	(159,402)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58,926	-	1,299,373	(16,132)	(3,944)	80,146	230,300	(6,476)	3,335	25,273	8,779	1,913,595	41,043	3,334,418

## 附註：

- (i) 透過公司重組收購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權所產生之特別儲備，指該等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之股本面值與本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是由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權而產生，指於收購日期該額外股權所應佔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之賬面值與本公司所付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
- (iii) 法定儲備指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從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轉撥其除稅後溢利之金額，直至中國法定儲備達至有關附屬公司之註冊資本50%為止。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b>370,535</b>	253,25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結構性存款之投資	<b>(4,597,385)</b>	(3,671,246)
支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141,388)</b>	(138,614)
支付土地租賃出讓金	<b>(81,668)</b>	(82,370)
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之貸款	<b>(35,000)</b>	-
出售結構性存款之所得款項	<b>4,638,988</b>	3,694,701
已收政府補助	<b>55,604</b>	68,897
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b>153</b>	-
土地租賃出讓金之可退還訂金	-	(15,896)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b>7,185</b>	866
	<b>(153,511)</b>	(143,66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	<b>850,000</b>	-
新增銀行借款	<b>200,000</b>	-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b>4,087</b>	-
償還銀行借款	<b>(195,000)</b>	(17,726)
已付股息	<b>(159,402)</b>	(63,027)
購回股份	<b>(69,016)</b>	(179,335)
非控股權益注資	-	10,343
	<b>630,669</b>	(249,7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b>847,693</b>	(140,149)
匯率變動影響	<b>18,970</b>	(4,16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655,439</b>	1,190,072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522,102</b>	1,045,754

附註

1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法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

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文已披露可換股債券、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於本期內新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 採納新會計政策

#####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發行含負債及換股權成分之可換股債券於初步確認時根據已訂立之合約安排之實質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各別分類為相關項目。以定額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之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結算之換股權分類為權益工具。

於初步確認時，負債部分之公平值採用類似不可換股債券之現行市場利息釐定。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總額與撥歸負債部分之公平值間之差額，為供持有人轉換債券為權益之換股權，乃計入權益(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內。

於後續期間，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權益部分指將負債部分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之選擇權，將於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保留，直至附帶選擇權獲行使（在此情況下，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所列之結餘將撥入股份溢價）為止。倘選擇權於屆滿日期尚未行使，則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所列之結餘將撥回保留溢利。於選擇權獲轉換或屆滿時，不會於損益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發行可換股債券之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之分配比例撥往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之交易成本會直接於權益中扣除。負債部分之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以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債券期限內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當有證據顯示相關物業開始由業主自用時，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變更日期所使用之公平值視為日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計算之物業成本。

### 於本期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已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內，本集團已就編製其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其他實體權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其他實體權益：過渡指引；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僱員利益；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方式；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年度改進項目；及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期內應用之該等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報告之金額及 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制定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的單一控制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先前載於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內處理綜合財務報表及詮釋常務委員會第12號綜合 - 特殊目的實體之有關部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變更控制的定義，於投資者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受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時，投資者將視為控制投資對象。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控制之定義，必須符合全部三項條件，包括(a)投資者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b)投資者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受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c)投資者有能力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以影響投資者的回報金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本集團所持有的投資綜合入賬並無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詮釋常務委員會 - 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 - 共同控制者之非貨幣投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合營安排之投資乃分類為共同經營及合營公司，視乎各投資者之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定，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不同，合營企業不允許使用「按比例綜合入賬」。應用此新準則不會對集團之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於本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披露之單一指引，並取代過往刊載於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已作出相對性修改，規定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若干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並應用於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有少數例外情況。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含「公平值」之新定義，定義公平值為在主要（或在最有利）市場中，根據計量日之現行市況，釐定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得或轉讓負債所付出之作價。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下，公平值是一個出售價格，不管該價格是可以直接觀察或利用其他估值方法而推算出來。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含廣泛披露規定。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採用新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公平值資料之披露載於附註18。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之新術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全面收益表乃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保留以單一或兩個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然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要求於其他全面部份作出額外披露，致使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類成兩個類別：(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礎分配 - 該等修訂本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現有選擇。修訂本已追溯應用，據此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予修訂以反映變動。

### 3. 分部資料

於本期初，本集團重組其銷售團隊之架構，以達致更佳之管理及問責制度。為反映此機構重組，不同銷售團隊之資料乃獨立向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呈報。執行董事為本集團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核分部表現之主要營運決策者。

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之規定，此機構重組導致所有可資比較期間之分部報告出現變更。四個現有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 沙發(出口銷售)、沙發(中國大陸零售及批發)、沙發(香港零售及批發)及床上用品轉換為代表不同銷售團隊之三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北美市場」、「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及「中國市場」。

可資比較分部資料已作出修訂，以符合現有之經營架構。

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 |           |                                |
|-----------|--------------------------------|
| 北美市場      | - 為美利堅合眾國、加拿大及其他北美國家之客戶製造及銷售沙發 |
| 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 - 為海外客戶(北美客戶除外)製造及銷售沙發         |
| 中國市場      | - 於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製造及分銷沙發、床褥及床上用品   |

上述分部之資料於下文呈報。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北美市場 千港元	歐洲及其他 海外市場 千港元	中國市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b>1,614,183</b>	<b>458,761</b>	<b>811,667</b>	<b>2,884,611</b>
分部業績	<b>203,037</b>	<b>68,812</b>	<b>201,256</b>	<b>473,105</b>
利息收入				<b>1,166</b>
結構性存款收入				<b>41,603</b>
租金收入				<b>418</b>
匯兌收益 - 淨額				<b>8,539</b>
衍生金融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收益				<b>106,046</b>
財務成本				<b>(24,402)</b>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b>(2,805)</b>
中央行政費用及 董事酬金				<b>(39,094)</b>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b>5,084</b>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損失				<b>(4)</b>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北美市場 千港元	歐洲及其他 海外市場 千港元	中國市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1,419,955	343,157	638,386	2,401,498
分部業績	141,054	39,945	78,760	259,759
利息收入				1,547
結構性存款收入				23,455
租金收入				1,483
匯兌虧損 - 淨額				(3,683)
財務成本				(8,888)
中央行政費用及 董事酬金				(39,586)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4,4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38,547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得之所得稅前溢利(未分配利息收入、結構性存款收入、財務成本、租金收入、匯兌損益淨額、中央行政費用及董事酬金、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應佔一間聯營企業虧損、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收益及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4. 其他損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106,046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8,539	(3,6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34	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7,027)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2,805)	-
	<b>104,787</b>	<b>(3,639)</b>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63,996	20,413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406	1,074
	<b>64,402</b>	<b>21,487</b>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2,874	324
美國	61	-
	<b>2,935</b>	<b>324</b>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138)	-
	<b>65,199</b>	<b>21,811</b>

由於應課稅溢利全部被本期承前結轉之稅務虧損所抵銷及本集團於先前期間概無來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細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根據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第58/99/M號法令第二章第十二條規定，本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可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稅。

美國所得稅包括根據本公司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之預測應課稅溢利計算的聯邦所得稅及州所得稅，稅率分別為34%及0%至9.8%。

## 6.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b>340,393</b>	264,171
租金及差餉	<b>54,098</b>	64,182
解除土地租賃出讓金	<b>5,529</b>	1,704
無形資產攤銷（在銷售及分銷開支中確認）	<b>115</b>	112
折舊	<b>71,141</b>	58,588
存貨減值準備	<b>2,588</b>	6,029
利息收入	<b>(1,166)</b>	(1,547)
包含於其他收入的結構性存款收入	<b>(41,603)</b>	(23,455)

## 7. 股息

於期內，本公司確認以下股息作為分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支付末期股息每股0.18港元 （二零一二年：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07港元）	<b>159,402</b>	63,027

於本期末之後，本公司董事決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25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10港元），將支付予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b>502,373</b>	219,281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已扣除稅項)	<b>14,850</b>	-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期內股份的平均市價。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變動

於本期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所產生之建造支出分別為69,060,000港元及45,80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100,567,000港元及97,511,000港元)，以供擴展本集團業務之用。

此外，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本集團將有證據顯示物業為自用之中國投資物業(公平值為人民幣12,400,000元，約15,780,000港元)轉往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的賬面值並無與按報告日之公平值釐定之賬面值出現重大差異。因此，本期內並無就投資物業確認公平值變動之收益或虧損。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	<b>494,789</b>	369,119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可收回增值稅	<b>110,872</b>	96,197
按金	<b>23,354</b>	32,652
其他應收款	<b>21,145</b>	28,325
預付供應商款項	<b>63,604</b>	40,466
	<b>218,975</b>	197,640

除零售交易之現金及信用卡銷售外，本集團一般向出口客戶提供30天至90天之信貸期及向國有企業高鐵客戶提供180天之信貸期。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之貿易及票據應收款(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b>300,213</b>	243,706
31至60日	<b>158,776</b>	82,114
61至90日	<b>25,003</b>	33,575
90以上	<b>10,797</b>	9,724
	<b>494,789</b>	369,119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及預收政府補助金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附註i)	<b>284,247</b>	259,13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已收客戶貿易存款	<b>100,214</b>	91,684
應計費用	<b>197,611</b>	174,61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	<b>14,845</b>	33,551
其他	<b>14,089</b>	11,946
	<b>326,759</b>	311,793
政府補助金(附註ii)	<b>182,248</b>	200,394

附註：

(i) 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b>271,371</b>	205,318
31至60日	<b>11,681</b>	35,537
61至90日	<b>868</b>	17,321
90日以上	<b>327</b>	959
	<b>284,247</b>	259,135

(ii)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敏華家具總部(吳江)有限公司就其於中國吳江市發展地區總部及家具購物中心獲得政府補助金人民幣146,629,000元(約180,890,000港元)。

本期內，當地政府與本集團訂立補充協議。政府授予本集團的補助金變更為補助發展該全資附屬公司的銷售、市場推廣及企業活動的費用。期內，銷售、市場推廣及企業活動所產生的費用人民幣40,672,000元(約51,373,000港元)已在預收政府補助金中抵銷，並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記錄為其他收入。

本期內，中國政府就繳付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除外)及研究及開發所產生之成本授予人民幣6,783,000元(約8,56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68,000元(約820,000港元)補助金。

本期內，中國政府就本集團位於中國天津市的製造廠房開發項目授予人民幣44,022,000元(約55,60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344,000(約69,160,000港元)補助金。該筆金額已於廠房開發前悉數支付予本集團。上述金額於除稅後將抵銷資產建設費用。於本期內，已抵銷資產建設費用人民幣2,902,000元(約3,66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 12. 銀行借款

本期内，本集團取得新增銀行借款約20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本集團尚未償還的該等借款按介乎2.04%至4.56%之市場浮動年利率計息（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67%至4.56%）及於一年內歸還。於期內，本集團已償還借款約19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726,000港元）。

## 13.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發行日期」），本公司發行第一批債券及第二批債券，本金額分別為700,000,000港元及150,0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乃以港元兌美元的指定匯率列值。債券授權持有人於債券發行日期至結算日期（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日，「到期日」）期間內隨時以換股價每張債券8.25港元將債券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倘債券未獲轉換，其將於到期日按面值贖回。按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將於每年的五月二十日及十一月二十日每半年作出結付，直至到期日。

可換股債券的主要條款如下：

債券持有人有權以每股8.25港元之換股價將所有或部分債券轉換成本公司股份（可作反攤薄調整）。換股權可於發行日期或之後直至到期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或倘有關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於發行日期或之後任何時間發出通知要求贖回，則為直至該贖回通知發出前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隨時行使。

除非先前已被贖回或購入及註銷，否則於相應觸發事件發生後，本公司可於發行日期或之後直至到期日營業時間結束時隨時要求將部份可換股債券轉換成股份。其時連續60個交易日，一股股份之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格之算數平均值不低於10.35港元、12.45港元及14.45港元，並且在上述60個交易日結束當日，一股股份之收市價分別不低於10.35港元、12.45港元及14.45港元，相關債券持有人持有之可換股債券本金額，藉此緊隨換股後，相關持有人已分別轉換或贖回不少於其於發行日期認購之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8%、64%及100%。

可換股債券包括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乃於「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下之權益中呈列。第一批債券及第二批債券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分別為5.12%及6.80%。

本期內可換股債券負債及權益部分之變動如下：

	負債部分 千港元	權益部分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發行	698,181	1,819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發行	139,574	10,426
利息支出	14,850	-
轉換可換股債券	(113,863)	(3,466)
	<hr/>	<hr/>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738,742	8,779

####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b>每股面值0.40港元之普通股</b>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947,742	379,097
購回股份(附註a)	(42,752)	(17,101)
註銷庫存股份(附註b)	(4,595)	(1,838)
	<hr/>	<hr/>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900,395	360,158
註銷庫存股份(附註a)	(9,365)	(3,746)
	<hr/>	<hr/>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891,030	356,412
購回股份(附註a)	(8,778)	(3,511)
行使購股權(附註15)	852	340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13)	14,212	5,685
	<hr/>	<hr/>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897,316	358,926

附註：

(a)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每股面值0.4港元之

本公司購股權特定分類詳情如下：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授出		行使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歸屬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月	18.10.2010	2,100,000	18.10.2010 - 17.4.2012	18.4.2012 - 17.10.2020	10.18港元
		2,000,000	18.10.2010 - 17.10.2015		
二零一一年六月	30.6.2011	240,000	30.6.2011 - 29.6.2013	30.6.2013 - 29.6.2015	8.11港元
二零一一年七月	6.7.2011	4,500,000	6.7.2011 - 5.7.2014	6.7.2014 - 5.7.2016	8.55港元
二零一二年二月	8.2.2012	1,903,200	8.2.2012 - 7.2.2014	8.2.2014 - 7.2.2016	4.72港元
		1,903,200	8.2.2012 - 7.2.2015	8.2.2015 - 7.2.2017	4.72港元
		1,903,200	8.2.2012 - 7.2.2016	8.2.2016 - 7.2.2018	4.72港元
		1,840,000	8.2.2012 - 7.2.2017	8.2.2017 - 7.2.2019	4.72港元
二零一二年六月	1.6.2012	611,600	1.6.2012 - 31.5.2013	1.6.2013 - 3.3.2020	3.50港元
二零一三年二月	1.2.2013	5,381,600	1.2.2013 - 31.1.2015	1.2.2015 - 31.1.2017	7.17港元
		5,266,400	1.2.2013 - 31.1.2016	1.2.2016 - 31.1.2018	7.17港元
		5,266,000	1.2.2013 - 31.1.2017	1.2.2017 - 31.1.2019	7.17港元
二零一三年五月	31.5.2013	8,506,400	31.5.2013 - 30.5.2015	31.5.2015 - 3.3.2020	8.16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就有關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的支出已確認為6,55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90,000港元)。

## 16.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自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目標為肯定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作出的貢獻，並以資鼓勵，讓其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以及吸引合適的人才入職，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

股份獎勵計劃詳情已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於期內本公司向本公司僱員及董事所授股份數目的變動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每股公平值 (附註)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僱員	11.2.2011	11.2.2011 - 31.12.2013	12.34	238,000
董事	11.2.2011	11.2.2011 - 31.12.2013	12.34	10,000
	15.6.2011	15.6.2011 - 15.6.2014	8.6	30,000
				<u>278,000</u>

附註： 獎授股份之公平值乃按於授出日期之每股收市價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計入損益的以股權為基礎的股份付款金額為64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51,000港元)。

## 17.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之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b>55,865</b>	60,630
- 建造生產廠房	<b>149,489</b>	3,359
- 土地租賃出讓金	-	43,381
	<u><b>205,354</b></u>	<u>107,370</u>
已獲得授權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就土地租賃出讓金撥備之資本開支	<u><b>16,117</b></u>	-

## 18.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測程度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及公平值計量所劃分之公平值級別水平(第一至三級)之資料。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未調整價格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除第一級計入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輸入數據得出;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計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輸入數據)之資產或負債之估值方法得出。

除下表載列以公平值列值之衍生金融工具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約。

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公平值級別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要無法 觀察輸入數據	無法觀察輸入 項目與公平值 之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列賬之金融資產					
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 之遠期外幣合約	94,184	第二級	已終止現金流。未來現金流乃按遠期匯率(源自報告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訂約遠期匯率,按一個反映不同對方信貸風險之百分比貼現。	不適用	不適用

於本期內及以往期間,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